证券代码: 838571

证券简称: 宏正设计

主办券商: 财通证券

宏正工程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 会议召开情况
- 1. 会议召开时间: 2022 年 12 月 8 日
- 2. 会议召开地点: 公司会议室
- 3.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会议
- 4.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 2022年12月5日书面形式
-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单德贵先生
- 6. 会议列席人员:周正伟
- 7.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董事会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宏正 工程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董事 会的召开合法,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二) 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7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关于转让子公司浙江宏正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40%股权的 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优化公司业务发展,宏正工程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拟以82.14万元的价格出售其持有的浙江宏正工程建设有限公司("宏正建设")40%的股权给浙江宏正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2.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鉴于公司董事单德贵、徐文辉、胡瑜、徐奇立、陈立新因作为交易对手方浙江宏正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的董事而成为关联董事应回避表决,根据《公司章程》规定,回避后出席董事会的非关联董事人数不足三人的,公司应当将该交易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3. 议案表决结果:

因非关联董事不足三人, 本议案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 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拟于 2022 年 12 月 24 日在宏正工程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召开公司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关于转让子公司浙江宏正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40%股权的议案》。

-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 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一、 宏正工程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宏正工程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12月9日